

浙江省对外交流服务中心官方微信公众号维护合同

甲方：浙江省对外交流服务中心

乙方：杭州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省对外交流服务中心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对浙江省对外交流服务中心官方微信公众号项目(项目编号：TNZB2024W-CS-010)进行了采购。经评审小组评定，杭州网络传媒有限公司为该项目成交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浙江省对外交流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杭州网络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项目概要

在双方合同期限内，甲方委托乙方就“浙里外服”微信订阅号进行代运营，甲方负责为微信平台提供业务指导、内容来源等，乙方负责为微信平台提供内容维护、技术支持。

二、双方权利和义务

合同规定期间内，甲方在项目总框架下的权利和义务：

- 甲方负责对“浙里外服”微信号的内容和活动进行审核、把关，以确保准确性、合法性、真实性；
- 甲方负责建立有效的供稿机制，为微信公众号提供活动内容和稿件的发布素材，以确保内容的丰富性；
- 甲方须严格按照双方合同约定的条款下达微信服务要求，超过本合同约定的需求，须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署补充合同后实施，并另行付费；
- 甲方安排专人与乙方进行项目对接，甲方日常工作需求统一通过工作邮箱、钉钉或微信工作群向乙方下达，以确保工作的透明性和流程的可控性。

合同规定期间内，乙方在项目总框架下的权利和义务：

- 乙方负责“浙里外服”微信号的内容更新，发布的内容须经甲方审核、把关，以确保内容的准确性、合法性、真实性；

2. 乙方安排工作人员进行现场驻点(每周5天),并负责对甲方提供的每天推送基本内容素材进行后续文字编辑加工,使之适合做信阅读;对甲方提供的内容进行二次修改及编辑发布;对发布计划的规划和维护;根据发布计划协助用户完成稿件的框架搭建,并进行二次修改;

3. 乙方负责“浙里外服”公众号的后台技术维护,保证各类查询功能的稳定性;做好网络安全工作,包括:衍生开发的应用程序的安全;

4. 乙方工作人员接到甲方按期提出的合理需求后,应及时落实,如现有条件尚无法实现需求的,应及时告知,经双方商议后做出调整;

5. 乙方须严格履行双方合同约定的条款,对于甲方超过本合同约定的服务需求,须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署补充合同后实施,并另行收费;

6. 乙方安排专人与家方进行项目对接,甲方日常工作需求统一通过工作邮箱、钉钉或微信工作群向乙方下达,以确保工作的透明性和流程的可控性;

7. 乙方安排专人保管甲方微信公众号的账号和密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改密码,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将甲方微信公众号的账号和密码告知第三人或第三方。一旦乙方泄露账号,发生发布事故,乙方需承担一切责任,并对甲方作出赔偿;

8. 乙方未经甲方授权同意,不得擅自发布的文字、图片、音频和视频等任何形式的内容。一旦乙方发布了任何未经甲方授权同意的文字、图片、音频和视频等任何形式的内容,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作并根据情况追究乙方的责任并索要赔偿,乙方需退回全部合作费用。

三、项目明细及费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微信一周2-3推,现场驻点	150000
2	公众号栏目、主题漫画图解、h5等设计	30000
3	ppt、展板、易拉宝、纪念册相关线上线下物料准备	30000
4	微信后台开发及维护	36000
合计		246000



如在合同签订期间及合同签订后，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不变，本合同增值税税率相应调整。

四、合作期限及付款方式

1. 合作期限：2024年5月10日至2025年5月9日

2. 根据上述条款的具体约定，项目合作费用为人民币 246000 元（大写：贰拾肆万陆仟元整）。该费用为含税价。甲方将于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50%合作款项，乙方提供相应发票。年底（12月）前支付合同价的40%款项。剩余10%款项，则由乙方提供项目验收报告，甲方验收合格通过后一个月内支付。

五、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05%计算。

2.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3.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4.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5.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向甲方提交的成果（包括阶段性和最终性成果）及乙方为实现该成果所使用的必要方法不会侵犯任何人的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人格权或其他权益。若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或提交的成果被第三人指控侵权、提出异议或权利主张的，乙方应当积极协助解决，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应承担相当于本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如果前述违约金不足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甲方还有权要求赔偿差额，甲方亦可从应付予乙方的服务价款中直接扣除前述违约金或赔偿。

六、合同生效及其它事项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肆份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2. 因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其他争执，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通过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途径解决。

甲方：

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